

白山市教育局文件

白山教职成字〔2020〕3号

关于做好白山市 2020 年 中高职贯通培养招生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市直各初中学校、中等职业学校，长白山职业技术学院，市招生考试服务中心：

根据吉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2020 年中高职贯通培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吉教职成〔2020〕18 号）文件精神，从 2020 年开始，我省将“五年制高职”“中高职衔接试点”有效整合，统筹实施中高职贯通培养。现将做好全市 2020 年中高职贯通培养招生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招生计划

按照省下达的招生计划，白山市 2020 年中高职贯通培养招生计划共 1665 人。其中白山市域内 5 所中职学校“贯通培养”招生计划共 970 人（详见附件 1），省内高校“五年一贯制培养”招生计划共 432 人（详见附件 2），省内中职高职“三二学段培养”招

生计划共 263 人（详见附件 3）。

二、招生范围

按照吉林省教育厅《通知》要求，对白山市下达的招生计划大部分在白山市范围内（含各县、市、区）招生，少部分学校面向全省招生。另有省内 17 所高校（五年一贯制培养）和 4 所中高职院校（中职高职三二学段培养）面向我市招生。

三、报名资格和条件

凡报考白山市 2020 年中高职贯通培养招生的考生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一）必须符合白山市 2020 年初中毕业生学业水平考试报名资格、条件（考生必须具有所在县、市、区和市直初中正式学籍，户籍必须在吉林省内，已完成毕业学校所在县、市、区中考报名并通过招生部门资格审查的应、往届初中毕业生）；

（二）必须身体健康，无传染性疾病，无生理缺陷，并符合吉林省中高职院校招生规定相关专业的身体要求和《普通中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

四、报名办法

（一）志愿设置：今年我市中高职贯通培养招生将在市、县（市）普通高中录取之后进行。设为三个批次：第一批次为白山市域内 5 所中高职院校招生部分（附件 1 学校），第二批次为省内高校五年一贯制培养招生部分（附件 2 学校），第三批次为省内中职高职三二学段培养招生部分（附件 3 学校）。各批次不可兼报。考生需按照录取批次填报《志愿表》（见附件 4），每批次可填报一个志愿，每个志愿限报 1 个专业。

(二) 填报志愿 (7 月 13 日—7 月 20 日): 各初中学校在向学生、家长 (监护人) 详细解读中高职贯通培养政策等内容的基础上, 方可组织考生填报志愿。由考生本人填写《志愿表》(附件 4), 由考生所在初中学校统一将《志愿表》信息录入各《汇总表》(附件 5, 3 个汇总表), 各《志愿表》纸质件和《汇总表》(《汇总表》为 excel 电子版) 一并报送各县 (市、区) 招生部门。学生志愿一经报送不得更改。

(三) 及时报送 (7 月 24 日前): 由各县 (市、区) 招生部门将《志愿表》(以学校单位装袋) 和各《汇总表》(excel 电子版) 等相关材料一并报送白山市招生考试服务中心, 同时附所辖各初中学校中高职贯通培养招生具体负责人姓名、职务和手机号码 (需要自行列表)。联系人: 白山市考试服务中心张相茹老师, 联系电话: 3324915, 邮箱: 76968622@qq.com。

五、录取办法

(一) 白山市 2020 年中高职贯通培养招生录取工作在市、各县 (市) 普通高中录取结束后, 由白山市考试服务中心统一录取。第一批次、第二批次和第三批次只能填报一个志愿, 不能兼报。各县 (市、区) 招生部门必须于 8 月 15 日前, 将已录取的普通高中的考生数据上传白山市招生考试服务中心。

(二) 录取最低控制线: 原则上必须在白山市 2020 年初中毕业生学业水平考试总成绩 150 分以上 (含 150 分), 中职高职 “三二培养”、体育学校及涉农专业可适当降分录取。

(三) 在中考总分数相同情况下, 优先录取语、数、外三科总分高的学生。如果语、数、外三科总分仍然相同, 则采取查单科

成绩的办法录取，即按语文、数学、外语的顺序进行。如果以上所列条件还相同，将依次查询物理、化学、政治、历史成绩录取。在同等情况下，对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子女优先录取。

（四）全市中高职贯通培养录取名单将通过白山教育官方网站、白山中高职贯通培养微信、QQ 群等形式发布。被录取考生通知工作由各中高职贯通培养招生的中高职院校负责，必须在规定时间内通知到初中学校或学生本人（或监护人）并做好记录。考生在接到通知后按照被录取的中高职院校招生部门要求的时间报到（须携带考生本人户口本、身份证，贫困家庭子女需带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登记手册》），逾期不报到者将按自动放弃处理，后果自负。白山市招生考试服务中心要及时主动做好向省内各中高职院校传递录取考生数据等工作。

（五）报考中高职贯通培养招生的考生一旦被录取，不允许普通高中和其他批次中高职院校录取。

（六）新生入学后，各中高职贯通培养招生的中高职院校将继续对其进行资格复查。资格复查不合格者，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将取消其入学资格。中考报“中高职贯通培养”的学生不允许在高考时报吉林省对口升学考试。

六、有关要求

（一）要加强工作领导。成立由市教育局分管副局长为组长、市教育局职成科和市招生考试服务中心负责人为成员的白山市2020年中高职贯通培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工作由白山市招生考试服务中心组织实施。各县（市、区）教育局、市直初中学校要成立以分管领导为组长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落实工作责任，

及时、认真、准确地做好考生资格条件审查、志愿填报、志愿汇总和报送材料等相关工作。各县（市）招生部门要按时向市招生考试服务中心报送普通高中录取数据。

（二）要广泛开展招生宣传。各县（市、区）教育局和市直属各初中学校要通过召开机关干部大会、教职工大会、家长会、毕业生大会，利用局域网、QQ（微信）群、公众平台、宣传单、招生简章等各种形式，向广大干部、教职工、学生、家长和社会宣传中高职贯通培养招生有关政策、报名资格条件和有关要求，力求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营造良好的中高职贯通培养招生舆论氛围。市教育局将通过白山市教育局网站（<http://edu.cbs.gov.cn/>）和白山市中高职贯通培养 QQ 群（701030886）、微信群等多种渠道，发布我市中高职贯通培养招生工作文件等有关事宜（要求各县、市、区招生办，全市每所初中学校至少有 1 人加入该群）。《白山市 2020 年中高职贯通培养招生的高职院校和专业简介》通过白山市教育局网站“公告”栏发布。全市各初中学校要对中高职院校招生宣传提供支持。

（三）要严格规范招生行为。各县（市、区）教育局、招生部门和初中学校要规范招生行为，自觉接受考生和社会舆论监督。严禁在招生过程中进行扩大、虚假宣传，严禁做出任何承诺，严禁在招生过程中进行生源封锁和地方保护，严禁初中学校教师干预或代替学生填报志愿，严禁有偿招生。要积极采取措施，防止弄虚作假和徇私舞弊等行为发生。对在招生考试中违反招生纪律和规定的工作人员，一经查实，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咨询服务电话：

白山市教育局职业与成人教育科：0439-3251809；

白山市招生考试服务中心考试科：0439-3324915。

- 附件：1. 白山市 2020 年市域内中高职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
招生计划表
2. 吉林省 2020 年中高职贯通培养省内其他高校五年一
贯制培养招生（白山）计划表
3. 吉林省 2020 年中高职贯通培养省内其他职业院校
中职高职三二学段培养招生（白山）计划表
4. 白山市 2020 年中高职贯通培养招生报考志愿表
5. 白山市 2020 年中高职贯通培养招生报考志愿汇总表



（此文件公开发布）